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文件

湘教考成字〔2024〕1号

关于做好2024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 “专升本”考试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3〕50号)精神,现就做好2024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报名工作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 遵纪守法,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 在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就读且2024年7月31日前能取得毕业证书,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信网)进行了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应届专科毕业生。
- ①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

退的士兵,按照《湖南省普通专升本实施办法》(湘教发〔2023〕50号)规定执行。

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复学,完成学业并取得本校全日制高职

高专(或职)学籍(或职)学籍档案、且户籍为我省的外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或孕女生。

4.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①在校及入伍期间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且在报名时还没有解除处分的。②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考处理的考生(包括因违规被取消考试成绩、延迟一年参加高考的考生以及因违规被取消考试成绩的考生,与当年报名参加考试的考生同时参加考试的考生,且当年报名参加考试的考生);(取得学籍或学籍档案的考生)。

二、报名工作流程

符合报考条件的高职高专学生及职高生(含职)应届毕业生、竞赛获奖考生(含获得“湖南省职业技能竞赛”的考生)以及退役大学生士兵,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湖南省教育考试院网站(网址为 <http://ahb.hnexam.com/> 下载)自行完成注册、完善考生信息、缴纳考试费和填报志愿。

1. 考生信息导入

在籍高职高专符合报考条件的高职高专学生及职高生(含职)应届毕业生学籍信息和录取信息于1月19日(星期一)通过专升本信息平台管理端(网址为 <http://ahb.hnexam.cn/>)的考生管理功能导入。

2. 考生注册报名

系统注册和报名时间:1月29日8时至2月2日17时,所有考生在此期间登录湖南省专升本APP,按照系统要求输入本人姓

名、身份证号和本人手机号进行注册(同一手机号不能重复注册)。考生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须与学信网学籍信息完全一致。注册手机号须与本人报名时填写的手机号一致。注册成功后，考生可

注册成功时考生应根据系统提示的报名时间到网内学军网网专升本 APP，通过“信息完善”功能完善本人基本信息、籍贯和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上传本人标准电子证照，符合免试条件（退役大学生士兵或荣立三等功以上）或属国家免考生还需按要求补充相关信息，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交保存。

符合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按规定完善本人退役证编号，录入录取院校时间等信息，上传退役证扫描件（2024 年上半年退役的需提供本人所在部队开具的证明材料），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者，原则上按立功证书扫描件，在网内学军网网专升本 APP 上传高中学业证书。

符合条件的荣立三等功以上（含）立功荣立生需按系统提示填写完善本人获奖荣誉、奖项及获奖等级、获奖时间等信息，上传本人获奖证书扫描件。

符合条件的国家免考生（军队烈士子女国家免考）应属考生需上传本人县級民政部门出具的军队烈士子女身份证明。

4. 资格审核

2 月 4 日—6 日，各属高校登录网专升本报名平台管理系统对本校报考考生材料报名信息及其档案材料，按照要求进行初审审核。如有差错，须由负责审查院校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在规定时间内报告。

省教育考试院对报名信息进行比对，对于上年已参加专升本考试的考生，取消报考资格。

以下两类考生有关信息还需报省教育厅相关处室（部门）审核认定，认定结果将在“专升本信息平台”和“湖南省招生考试信息港”进行公示。

（1）免试生资格审核。报名资格审核期间，有关生源高校、省就业指导中心及时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对报名的免试考生信息进行核验和资格初审。其中，生源高校负责本校应届毕业生及在校期间（含高校新生）注册入伍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的资格审核，省就业指导中心负责高职（专科）毕业生、在校退役大学生（含外省）的资格审核。2月23日前，高职（专科）院校及省

由所在高职（专科）院校在报名资格审核期间进行初审。2月23日前，在高职（专科）院校注册为当年（含往年）学籍，省教育厅民族教育处审核确认；省外户籍生源考生以高职（专科）院校审核确认名单为准。各高职（专科）院校负责由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原建档立卡身份证明，并对审核名单进行公示，确保真实。

5. 志愿填报

志愿填报时间为2023年2月24日9时开始至2月25日17时结束。考生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填报专业志愿。

2023年2月24日至25日17时，考生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填报专业志愿。填报专业志愿时，考生应仔细阅读《专业目录》中公布的专业对应表

系和本科学校在专升本信息平台公布的招生专业，自主选择填报。

1. 报名时间：2024年2月22日8时至2月24日17时。

2. 报名方式：考生登录湖南省教育考试院门户网站（<http://www.hneadme.cn>）

或“湖南专升本”微信公众号（<https://www.vv.com/1581371246>）进行网上报名。

3. 报名流程：考生注册—考生登录—考生报名—考生缴费—考生打印准考证。

4. 准考证打印：考生登录湖南省教育考试院门户网站（<http://www.hneadme.cn>）

或“湖南专升本”微信公众号（<https://www.vv.com/1581371246>）打印准考证。

5. 准考证打印时间：2024年2月24日8时至2月25日17时。

6. 准考证打印地点：考生本人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地点。

7. 准考证有效期：考生凭准考证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考试。

8. 准考证遗失处理：考生不慎遗失准考证，应立即向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

报告，并声明作废。考生凭准考证参加考试，准考证遗失者不得参加考试。

9. 准考证使用：考生凭准考证进入考场，并作为考场座位的依据。

10. 准考证保管：考生应妥善保管准考证，不得涂改、损毁、遗失。

11. 准考证回收：考试结束后，考生应将准考证交回监考人员，不得带出考场。

12.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仔细阅读准考证背面《考生须知》。

13.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遵守考场纪律，服从监考人员管理。

14.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维护考场秩序，不得喧哗、走动。

15.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

16.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询问。

17.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指导。

18.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

19.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考核。

20.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评分。

21.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2.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3.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4.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5.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6.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7.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8.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29.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30.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31.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32.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33.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34. 准考证其他规定：考生应自觉接受监考人员的监考。

1.

2024

3 12

2.

2024

" "

ã ä å æ

ç è é ê ë ì í î ï ð ñ ò ó ô õ ö ÷ ø ù ú û ü ý þ ÿ

3

